

证券代码：838573

证券简称：巨龙通信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长春巨龙通信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2月26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高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长春巨龙通信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5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5,586,88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2.24%。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5人，列席4人，董事林燕因个人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列席2人，监事林娟因个人原因缺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长春巨龙通信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日常的经营情况，公司预计 2022 年会发生如下关联交易：

预计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高伟为公司无偿垫资 1,500 万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70,80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高伟持股 24,716,076 股，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586,88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缓解公司流动资金压力，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高伟先生、长春欧运吉诺光电有限公司及李月红女士拟共同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

春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贷款，用于公司补充日常流动资金，贷款年化利息不超过 5%，贷款期限一年。公司拟为上述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公司无限连带责任保证。公司对外担保不收取任何费用，高伟、长春欧运吉诺光电有限公司、李月红提供反担保。具体内容以签订的银行借款合同及担保合同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70,80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高伟持股 24,716,076 股，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需要，依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第十二条 公司经营范围是：通信系列产品（含无线产品）、光电系列产品、汽车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办公自动化设备、计算机及配套设备的研究、设计、销售、安装及技术服务；系统集成；软件开发、销售；通信技术咨询、服务；仪器、仪表销售、通信设备生产、租赁及维修（在该许可的有效期限内从事经营）（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专项审批的项目未	第十二条 公司经营范围是：通信系列产品（含无线产品）、光电系列产品、汽车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办公自动化设备、计算机及配套设备、 互联网设备、智能产品、智能锁、电子锁的研发、设计、销售、安装及技术服务；系统集成；系统软件、应用软件、嵌入式软件 的开发、销售；通信技术咨询、服务；仪器、仪表销售、通信设备生产、租赁及维修； 物联网技术

获批准之前不得经营)	的开发；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信息系 统集成技术服务；通信工程总承包(在 该许可的有效期内从事经营)(国家法 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专项审 批的项目未获批准之前不得经营)
------------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586,88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长春巨龙通信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长春巨龙通信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7 日